

## 當電影局直屬中宣部以後……（上）

出臺由中共中央宣傳部（下稱中宣部）直管電影局，完全出乎人們意料之外。這樣一個舉措，打破了過去由國務院屬下行政機構慣例，由一個國家的執政黨直接管理電影業務，更屬史無前例。

中國大陸過去十六年電影市場出現翻天覆地的變化，無論電影出產數量或票房增長之高，令外界瞠目結舌。在自己本土市場如是，在海外市場亦如——儘管海外市場票房其實不高，但比起過去則成百倍的增長了。

不清楚習近平除了喜愛足球外，是否也喜愛電影，所以才產生這個出人意表的措施？

當然，列寧就曾講過：“在所有藝術形式中，電影是最重要的。”

曾幾何時，1960 年代初，廣州一家當時最大的電影院、位于長堤的廣州電影院在大堂內就曾張貼有這樣一張語錄式的海報了。那麼，奉馬列為圭臬的中共，自然也忘不了革命導師這番教導。有趣的是，列寧講這番說話時，電影才面世不過十多年而已！列寧果然利害，看到了它未來的廣闊市場，雖然他當時看到的電影仍只是默片。

把電影局從廣播電視管理總局（下稱廣電總局）分出來，歸屬中宣部直管，這不只意味著電影的行政地位得到了黨中央和國家的高度重視，更是將全力實行去年 3 月通過的《電影產業促進法》，規範化中國電影創作以及規範化審查制度管理，主體、程序、內容，以及明確其作為行政許可的規範屬性。

此舉措的出臺，一方面《電影產業促進法》為電影產業的發展提供了法治保障，而時下在行政上更提高了電影產業的行政級別，從過去只作為廣電總局下屬的司、廳級單位，如今可與廣電總局平起平坐，據說還將在各地方設立電影局，這對推動地方電影產業的發展、培養電影專業人才，培養高素質電影團隊，地方政府將參與進來為電影創作、製作提供更廣泛的融資渠道，電影市場有可能出現百花齊放的大好局面，改變中國大陸只有“北京電影”而無其他地方電影的失衡局面。

1986 年，電影管理職能由文化部轉到廣電部，但地方電影管理職能沒有從文化部門劃歸廣電部門，出現管理混亂情形。此現象維持了 10 年。1996 年，地方電影製片職能管理劃歸當地廣電部門，但發行、放映管理職能沒有隨之劃轉，由此形成地方文化部門管理電影發行放映業務、廣電部門管理電影製片的“割裂”體制。

除了出現上述混亂情形外，電影審查更是亂得一塌糊塗。不規範、不成文、不透明成了中國大陸電影審查最大特點。最要命的是，廣電總局審查過了不算數，其它部門都可以插一脚來審查，“理由”是該片有可能損害我部門形象，甚至與廣電總局鬥法，搬出後臺“大老闆”。結果甚至還導致一些主旋律電影也遭禁映的怪現象。如此一來，廣電總局乾脆把“皮球”踢給相關部門，涉警察題材的請公安部來審片，涉及解放軍的就請解放軍總政治部的人來審片……一團糟！

（待續）